

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

2015年10月12日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同意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延期复牌。公司于10月13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于10月15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于10月22日、10月29日、11月5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相关事项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则办理。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事宜，聘请的中介机构已经开展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等工作，相关进展情况如下：1、公司与两家标的公司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交易条款等事项正在有序推进中；2、交易对方已经开展资产规范工作；3、会计师对两家标的公司进行了初审，公司拟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两家标的公司进行评估；4、与此次重组相关的包括重组报告书在内的各类文件正在有序准备中；5、近期公司与另一媒体广告公司亦在商谈并购重组事宜，已进行了初步的交易磋商，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正在开展尽职调查和审计工作。

二、风险提示

根据目前的重组进展情况，公司在2015年11月14日前不能完成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的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1月16日恢复交易，并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的延期复牌申请获交易所同意的，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复牌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